

证券代码：872332

证券简称：恒义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恒义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：2017年2月28日，通知方式：电话通知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3月5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恒义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何丽萍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鉴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公司启动挂牌以来一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在合作过程中，该团队勤勉尽责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很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。为保持公司审计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 2018 年 3 月 6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《江苏恒义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

2、 议案表决情况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 弃权票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鞠小平、何丽萍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聘任生敏先生为总经理，聘任任文龙先生为副总经理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

2、议案表决情况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恒义汽配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6日